

清华大学研究生招生网络远程考核考场规则

1. 考生应当自觉服从考试工作人员管理，严格遵从考试工作人员关于网络远程考场入场、离场、打开视频的指令，不得以任何理由妨碍考试工作人员履行职责，不得扰乱网络远程考核考场及其他相关网络远程场所的秩序。
2. 考生应按要求备妥软硬件条件和网络环境，提前安装指定软件配合软件测试。按规定时间启动指定软件或登录指定网络平台参加网络远程考核。
3. 考生必须凭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等证件参加网络远程考核，并主动配合身份验证核查等。考核期间不允许采用任何方式变声、更改人像。
4. 考生应选择独立安静房间独自参加网络远程考核。整个考核期间，房间必须保持安静明亮，房间内不得有其他人，也不允许出现其他声音。不得由他人替考，也不得接受他人或机构以任何方式助考。考核期间视频背景必须是真实环境，不允许使用虚拟背景、更换视频背景。
5. 考生音频视频必须全程开启，全程正面免冠朝向摄像头，保证头肩部及双手出现在视频画面正中间。不得佩戴口罩保证面部清晰可见，头发不可遮挡耳朵，不得戴耳饰。
6. 考核全程考生应保持注视摄像头，视线不得离开。考核期间不得以任何方式查阅资料。院系有特殊规定者，以院系规定为准。
7. 考核期间考生不得录屏录像录音。
8. 考核期间如发生设备或网络故障，应主动采用院系规定方式与招生院系保持沟通。